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融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HUARONG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3)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華融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綜合業績(「二零二一年中期業績」)。本公告列載本集團二零二一年中期報告全文，乃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中有關中期業績初步公告附載的資料之相關要求。本公司二零二一年中期報告的印刷版將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五日或之前寄發予本公司股份持有人，並可在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hrif.com.hk>)查閱。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於聯交所買賣，以待刊發二零二零年度的全年業績。本公司已於本公告發佈的同一天刊發二零二零年度的全年業績。本公司將根據復牌指引向聯交所提交復牌申請。本公司的股份將繼續停牌，直至另行通告。本公司將在適當的時候刊發進一步公告，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任何最新資料。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華融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徐曉武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徐曉武先生及王君來先生，非執行董事王琦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洪嘉禧先生、馬立山先生及關浣非先生。

目錄

2	公司資料
4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11	獨立審閱報告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13	簡明綜合損益表
14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1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0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62	補充資料
71	釋義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徐曉武先生(主席)
王君來先生(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王琦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洪嘉禧先生
馬立山先生
關浣非先生

審計委員會

洪嘉禧先生(主席)
馬立山先生
關浣非先生

薪酬委員會

關浣非先生(主席)
洪嘉禧先生
馬立山先生

提名委員會

洪嘉禧先生(主席)
徐曉武先生
馬立山先生
關浣非先生

執行委員會

徐曉武先生(主席)
王君來先生

風險管理委員會

馬立山先生(主席)
徐曉武先生
王君來先生
王琦女士

授權代表

王君來先生
駱曉菁女士

公司秘書

駱曉菁女士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二座
16樓A室及17樓A室

居駐代表

Conyers Corporate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大豐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上海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澳門華人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法律顧問

瑞生國際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中環
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一期
18樓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4th floor North
Cedar House
41 Cedar Avenue
Hamilton HM 12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股份代號

993

網址

www.hrif.com.hk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財務摘要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日完成華融投資私有化，華融投資因此成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由於本公司及華融投資處於共同控制下，因此本集團管理層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處理」採用合併會計法。上一期間比較金額亦已重列。

於本期間，本集團錄得收入約289,138,000港元(上一期間：約468,419,000港元)、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之收益淨額約11,413,000港元(上一期間：虧損淨額約203,908,000港元)、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虧損淨額約6,558,000港元(上一期間：淨虧損約16,166,000港元)。因此，上述收入、投資收益及虧損總額約293,993,000港元(上一期間：淨收益約248,345,000港元)。本期間淨虧損約335,934,000港元(上一期間：淨虧損約477,327,000港元)，本期間股東應佔虧損約446,488,000港元(上一期間：虧損約498,099,000港元)。本期間之淨虧損減少主要歸因於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之市場價值提高以及融資費用減少。

本期間之每股基本虧損為5.1港仙，上一期間每股基本虧損則為8.0港仙，而由於本期間及上一期間無攤薄金融工具，故並無就本期間及上一期間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市場回顧

二零二一年上半年，隨著全球疫情形勢好轉、疫苗接種速度加快以及各國陸續解除封鎖措施，世界經濟逐步復甦。國際機構對二零二一年全球經濟展望趨於樂觀，國際貨幣基金組織預測二零二一年全球經濟增長6%。然而，全球主要經濟體復甦呈現明顯分化和不均衡態勢，國際貿易、投資以及製造業等加速恢復，發達國家的貨幣寬鬆政策及轉向預期對全球金融市場帶來一定波動，新興經濟體和發展中國家面臨更為緊張的金融環境，全球供應鏈短缺危機也愈發突出。

面對疫情衝擊和複雜嚴峻的國內外環境，中國一直堅持穩中求進，統籌疫情防控和經濟社會發展的成果得到了持續拓展和鞏固。中國經濟持續穩定恢復，生產需求繼續回升，上半年國內生產總值同比增長12.7%，經

濟發展呈現穩中加固、穩中向好態勢。香港位處於快速增長的亞洲，為國際商業、貿易及金融樞紐，並把握著內地經濟帶來的機遇，隨著經濟穩定發展及疫苗的接種普及度提高，香港將會進一步向經濟復甦行進。

業務回顧

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經濟環境複雜多變，加上新型冠狀病毒(以下簡稱「冠狀病毒」)疫情的持續影響，市場繼續整體承壓。面對極具挑戰的外圍環境，本集團按照2021–2025年五年業務發展規劃(「五年發展規劃」)的部署，積極推進各項業務的穩步發展，同時，本集團持續採取多種手段力求化解風險，以降低複雜的外部環境對本集團營運表現帶來的不利影響。

資產管理及直接投資

資產管理及直接投資分類包括提供資產管理服務、以自有資金投資於股本、債券、基金、衍生工具與其他金融產品及提供結構融資。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冠狀病毒疫情等因素繼續為傳統資產管理行業帶來前所未有的巨大挑戰。本集團在嚴峻形勢下積極應對，強化市場風險和信用風險等各類風險管控措施，堅持圍繞中國華融主業開展業務，聚焦問題資產與企業紓困，加快拓展輕資產管理業務，重點培育境外不良資產投資基金以及高收益債券基金，進一步豐富產品種類，強化募資能力，克服轉型發展的多重困難，總體資產管理規模得到提升，為後續管理費收入增長奠定了基礎。於本期間，該分類收入及投資收益約為227,771,000港元，上一期間分類收入及投資虧損則約為97,263,000港元，本期間投資收益主要源於上一期間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淨虧損約206,128,000港元轉至本期間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收益淨額約11,413,000港元。由於對部分投資項目計提了減值撥備，此分類業績錄得虧損約216,924,000港元，上一期間分類業績為虧損約410,669,000港元。

證券

證券業務分類包括提供經紀服務、孖展融資、結構融資以及股票、債券、期貨和期權交易服務，積極佈局財富管理業務和投顧服務，實現互利共贏。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本集團面對複雜多變的經濟環境以及競爭激烈的市場環境，堅守合規運營底線，進一步規範產品標準，加大市場行銷和機構合作力度，主營業務收入繼續

保持良好的增長態勢，移動APP「華融財富通」實現反覆運算升級，線上開戶和銀企直連服務更為便捷，本集團在互聯網券商轉型方面邁出堅實步伐。於本期間，證券分類收入及其他收益約為26,969,000港元，上一期間約為114,605,000港元。收入及其他收益變動乃主要由於上一期間上半期若干給予孖展融資客戶之墊款具體化及轉換為其他貸款及貿易應收款項，因此，在證券業務之下與該等墊款相關的相應利息減少。分類業績為虧損約3,234,000港元，上一期間為虧損約16,629,000港元。

企業融資

二零二一年上半年中資美元債發行和淨增量同比增長，其中一月份發行量創歷史新高，隨著美債利率快速上揚和部分公司信用事件影響，後續月份供應量有所收窄，投資級債券整體表現優於高收益債券。本集團把握良好的市場氛圍，多方推進債券承銷業務，本期間業績同比大幅增長，發行量、交易筆數和承銷費收入均較去年同期有較大幅度提升。本集團與多家大型國有企業、金融機構、地產公司和城投公司等實現首度合作。在機構業務網絡上進一步拓展，與多家優質機構投資人和同業建立業務合作關係。本集團在香港債券資本市場的影響力和排名均有所提升。此外，本集團亦致力為機構客戶提供財務顧問服務，就其擬定交易的條款及架構以及上市規則、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等提供意見。本期間企業融資分類收入約為3,242,000港元，上一期間收入約為235,000港元；本期間分類業績為虧損約1,928,000港元，上一期間則為虧損約1,520,000港元。分部業績變動乃主要由於企業融資分部產生開支增加。

金融服務及其他

本集團在中國內地開展相應金融服務及其他業務，包括提供融資租賃服務、業務諮詢服務及其他相關服務。其專注於透過向有關行業(包括物流、汽車、航空、太陽能和風能發電及液化天然氣)引入融資租賃的方式，向符合中國產業政策和經濟發展趨勢的基礎性行業提供服務，以獲得持續穩定的租金收入。此外，結合本

集團在境內外的商業網絡及對各類產業投資的經驗，本集團亦為客戶提供宏觀經濟、行業分析、金融產品設計及其他方面的諮詢服務。本期間金融服務及其他分類收入約為36,011,000港元，上一期間約為收入38,217,000港元；本期間分類業績為虧損約23,647,000港元，上一期間則為溢利約33,931,000港元，乃由於本期間較上一期間產生的撥備增加。

前景

二零二一年下半年，儘管全球經濟總體處於復甦態勢中，但全球疫情仍在持續演變，外部不穩定、不確定因素比較多，經濟恢復仍然不均衡。國際社會亟待攜手合作，在減少貿易保護措施、推動國際抗疫合作、加強宏觀經濟政策協調等方面進行對話溝通，推動全球經濟治理在應對全球性挑戰上發揮更為積極的作用。中國將持續深化供給側結構性改革，著力釋放內需潛力，大力助企紓困發展，紮實推進高質量穩定發展，在「十四五」的開局之年，中國經濟增長依然會領跑全球主要經濟體，為整體經濟發展帶來動力。

面對當前的多重壓力，本集團將密切關注全球形勢、攻堅克難，把握戰略機遇。資產管理及直接投資業務方面，將繼續積極圍繞中國華融主業開展業務，聚焦問題資產業與企業紓困，同時發揮金融牌照和協同業務優勢，進一步拓展及研發新的基金類產品，積極探索跨境不良資產創新業務，大力提升客戶基礎，以期逐步擴大資產管理規模，持續增加管理費收入。證券業務方面，本集團將著力加大業務研究和市場拓展力度，在新股認購融資、移動APP線上獲客、結構化融資以及財富管理業務方面取得突破性進展，不斷豐富業務產品，提高客戶服務品質。企業融資業務方面，中資美元債券市場近幾年穩定增長，投資者和發行人基礎日漸擴大，隨著未來債券「南向通」的落地，相信市場體量會進一步提升，本集團將把握市場機遇，延續業務發展的良好態勢，繼續為更多客戶提供專業優質的融資服務，同時亦將積極推進並穩步發展保薦及併購業務，全面落实五年發展規劃，實行「投資+投行」、「牌照+主業」的發展戰略。

二零二一年，是「新華融」建設三年戰略規劃的收官之年，也是本公司落實五年發展規劃的起始元年。本集團將繼續緊緊圍繞清收化險、穩健展業、優表縮表「三條主線」，對照五年發展規劃，持續加強化險清收，加快業務轉型，強化合規守正的經營理念，並準確把握當前形勢所帶來的機遇，使公司經營業績穩中求進，實現長期穩定發展。

財務回顧

資本結構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每股面值為0.001港元)8,709,586,011股。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定期審閱流動資金狀況，並根據經濟環境變化和業務發展需要對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進行積極管理。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總額約為1,840,991,000港元，而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約1,720,306,000港元，已撇除分開存入指定銀行賬戶之客戶資金約354,088,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約380,295,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資本負債比率為1,225.57%，而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772.26%，其乃按借貸除以本集團股東權益計算。資本負債比率上升主要由於本期間本集團股東權益下降所致。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從中國華融國際控股取得本金金額合共約605,115,000美元(相當於約4,697,988,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605,115,000美元(相當於約4,691,214,000港元))之股東貸款，以供本集團經營業務。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尚未提取銀行授信約1,100,018,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629,012,000港元)，而本集團已動用銀行授信約2,543,04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358,758,000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未能遵守一項貸款額為624百萬港元的銀行融資的財務契諾，以及由於延遲刊發二零二零年年報及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起暫停買賣而未能遵守若干銀行融資協議的非財務契諾，該等貸款額合共為2,329百萬港元。然而，該等銀行仍向本集團提供正常的銀行融資且未要求提前償還借款。截至本報告刊發日期，本集團已從銀行獲得豁免或正在與該等銀行積極對話。因此，本公司預期上述情況不會對本集團財務表現與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就獲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受規管發牌之附屬公司而言，本集團確保各附屬公司均保持資金靈活週轉足以支持受規管業務經營，並預留足夠緩衝以於業務活動可能轉趨頻繁而引致流動資金需求上升時亦能應付自如。於本期間，所有持牌附屬公司一直遵守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項下之流動資金規定。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除賬面總值人民幣326,728,000元(相當於392,65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21,523,000元(相當於382,020,000港元))的質押及作為借貸抵押的定期存款13,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000,000港元)外，並無任何其他本集團資產已用作本集團銀行貸款融資之抵押。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香港及海外主要業務均以港元及美元進行交易及入賬，而於中國內地之主要業務則以人民幣進行交易及入賬。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外匯風險，此乃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且來自中國業務之收入僅佔本集團總收入的一小部分。就本集團之總資產及負債而言，其他外匯風險相對甚微。因此，我們認為本集團之外匯風險屬可管理，而本集團將不時密切監察有關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重大證券投資

本集團主要提供金融服務，包括但不限於資產管理及直接投資、證券及企業融資服務。於本期間，本集團持有上市優先股、上市股本投資、上市債券以及非上市基金投資等證券投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總資產的5%或以上的重大投資。

減值撥備計提情況

本集團在本期間之減值虧損淨額約287,072,000港元，主要原因包括：

- 本集團一個孖展項目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通過訂立轉讓契據將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具體化及轉至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主要抵押品為香港上市公司股票，二零二一年上半年香港上市公司被債權人提起清盤呈請，股票價值大幅下跌，故管理層按照上市公司股票市值作為可回收價值，計提減值撥備229百萬港元。
- 本集團一個孖展項目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通過訂立轉讓契據將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具體化及轉至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主要抵押品為香港上市公司股票，二零二一年上半年上市公司被香港法院頒佈清盤令並已停牌，管理層在綜合考慮上市公司停牌影響的情況下評估了抵押品價值，本期間計提減值撥備80百萬港元。
- 本集團一個固定收益類項目的債權資產已於二零二零年末通過境內交易所掛牌轉讓方式出售，受讓方已與本集團簽署《債權轉讓協議》。截至本中報日期，本集團收到受讓方支付的訂金人民幣20百萬元及轉讓價格總額人民幣680百萬元中的部分轉讓價格人民幣260百萬港元。管理層評估該項目的可回收性和進展情況進行減值撥回調整，本期間內撥回減值撥備219百萬港元。

- 本集團兩個固定收益類項目於二零二零年被本集團提請清盤並於當年被香港法院頒佈清盤令，擔保人及實際控制人也被宣佈破產，經評估回收可能性，項目已於二零二零年計提了較大金額的減值撥備。鑒於清盤程序已進行超過一年，管理層出於審慎考慮於本期間進一步計提減值撥備21百萬港元。
- 本集團一個公募債券發行人為一家航空公司，目前債券已違約，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受冠狀病毒疫情的影響，公司基本面持續惡化，市場負面輿情增加，債券價格出現下跌，故管理層採納穆迪Caa評級公司的平均違約損失率作為計提減值依據，計提減值撥備65百萬港元。
- 本集團一個固定收益類項目，由於受到新冠疫情的影響，在2020年末出現逾期，隨著逾期的持續，該項目被轉入信用減值模型的第三階段，計提減值準備24百萬港元。
- 本集團九個處於減值模型中三階段的融資租賃項目，共計計提減值準備48百萬港元。

本集團會持續評估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預期信用風險及減值情況，並按照內部程序及時與管理層及／或董事會就相關事件對特定項目的影響以及本集團財務報告的影響進行溝通。同時，對於未收回之款項，本集團亦積極採取進一步行動進行追討，包括採取法律程序、出售抵押品等方式爭取從客戶收回款項。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本期間宣派任何中期股息(上一期間：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聘用82名僱員(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9名僱員)。於聘用員工及提供晉升機會時，本集團主要考慮個人專長、相關經驗、於所從事職位之發展潛質及表現。員工薪酬及福利政策參照市場標準制訂，具有競爭力並與表現掛鉤。

獨立審閱報告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致華融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董事會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13至61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華融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貴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表、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本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本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我們按照委聘之協定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八日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及經重列) 千港元
收入			
佣金及服務費收入	4	17,916	12,969
利息收入	4		
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		174,755	263,484
其他		94,951	160,418
投資收入	4	1,516	31,548
		289,138	468,41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之收益／(虧損)淨額		11,413	(203,908)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虧損淨額		(6,558)	(16,166)
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淨額		29,591	(36,660)
經紀及佣金開支		(8,013)	(4,541)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107,488)	(131,973)
減值虧損淨額		(287,072)	(132,660)
融資費用	5	(248,286)	(411,392)
除稅前虧損	6	(327,275)	(468,881)
所得稅開支	7	(8,659)	(8,446)
期間虧損		(335,934)	(477,327)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446,488)	(498,099)
永續資本證券持有者		78,541	32,955
非控股權益		32,013	(12,183)
		(335,934)	(477,327)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	8	5.1港仙	8.0港仙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及經重列) 千港元
期間虧損	(335,934)	(477,327)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賬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虧損	(18,252)	(60,148)
計入損益之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減值撥備淨額	63,437	9,866
期間有關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重新分類調整	6,558	16,166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淨額	(3,855)	4,745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扣除稅項	47,888	(29,371)
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288,046)	(506,698)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98,600)	(529,952)
永續資本證券持有者	78,541	32,955
非控股權益	32,013	(9,701)
	(288,046)	(506,69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363	24,369
其他長期資產		4,368	5,081
無形資產		2,350	4,190
使用權資產		104,835	128,83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9	1,442,462	1,789,810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10	689,723	1,591,337
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20,937	20,937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2	168,745	463,933
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	13	991,113	1,313,915
遞延稅項資產		52,232	52,232
非流動資產總值		3,496,128	5,394,640
流動資產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	14	252,897	90,183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2	788,894	531,634
應收賬款	15	86,454	164,884
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205,901	145,65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9	3,740,362	3,715,676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10	275,063	960,124
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	13	1,586,135	1,796,813
應收關聯方款項		4,746	3,825
可收回稅項		57,732	61,245
受限制銀行結餘	16	354,088	380,295
於其他金融機構存放的按金		16,106	16,921
已抵押銀行存款	17	13,000	13,00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7	1,840,991	1,720,306
流動資產總值		9,222,369	9,600,56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8	385,838	616,572
其他負債、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9	348,999	708,834
計息借貸	20	3,965,505	3,920,973
回購協議	22	991,654	1,252,605
應付稅項		87,869	94,943
租賃負債		60,033	55,59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負債	9	51,225	53,282
應付關聯方款項		57,476	59,341
流動負債總額		5,948,599	6,762,143
流動資產淨值		3,273,770	2,838,42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6,769,898	8,233,061
非流動負債			
其他負債、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9	5,383	18,204
遞延稅項負債		2,093	2,093
計息借貸	20	5,901,559	6,745,326
租賃負債		55,762	86,262
非流動負債總額		5,964,797	6,851,885
資產淨值		805,101	1,381,176
權益			
股本	21	8,710	8,710
股份溢價及儲備		(3,237,392)	(2,838,79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228,682)	(2,830,082)
分類為股本工具之永續資本證券	23	2,755,889	2,755,872
非控股權益		1,277,894	1,455,386
權益總額		805,101	1,381,17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撥入盈餘 (附註ii) 千港元	資本儲備 (附註iii) 千港元	法定公積金 (附註i) 千港元	合併儲備 (附註iv) 千港元	貨幣換算 儲備 千港元	按公允價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之 投資重估 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永續資本 證券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附註v)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8,710	3,220,249	139,615	636,129	31,973	-	(4,335)	(199,117)	(6,663,306)	(2,830,082)	2,755,872	1,455,386	1,381,176
期間虧損	-	-	-	-	-	-	-	-	(446,488)	(446,488)	78,541	32,013	(335,934)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虧損	-	-	-	-	-	-	-	(18,252)	-	(18,252)	-	-	(18,252)
計入損益之按公允價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減值撥備淨額	-	-	-	-	-	-	-	63,437	-	63,437	-	-	63,437
期間有關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 重新分類調整	-	-	-	-	-	-	-	6,558	-	6,558	-	-	6,558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	(3,855)	-	-	(3,855)	-	-	(3,855)
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	-	-	-	-	-	(3,855)	51,743	(446,488)	(398,600)	78,541	32,013	(288,046)
有關永續資本證券之分派	-	-	-	-	-	-	-	-	-	-	(78,524)	(209,505)	(288,029)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8,710	3,220,249	139,615	636,129	31,973	-	(8,190)	(147,374)	(7,109,794)	(3,228,682)	2,755,889	1,277,894	805,101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6,200	2,582,875	139,615	636,129	31,973	(264,100)	7,167	(238,909)	(2,835,586)	65,364	1,207,430	1,338,674	2,611,468
期間虧損	-	-	-	-	-	-	-	-	(498,099)	(498,099)	32,955	(12,183)	(477,327)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虧損	-	-	-	-	-	-	-	(60,148)	-	(60,148)	-	-	(60,148)
計入損益之按公允價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減值撥備淨額	-	-	-	-	-	-	-	9,866	-	9,866	-	-	9,866
期間有關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 重新分類調整	-	-	-	-	-	-	-	16,166	-	16,166	-	-	16,166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	2,263	-	-	2,263	-	2,482	4,745
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	-	-	-	-	-	2,263	(34,116)	(498,099)	(529,952)	32,955	(9,701)	(506,698)
期間發行新的永續資本證券	-	-	-	-	-	-	-	-	-	-	1,550,300	-	1,550,300
有關永續資本證券之分派	-	-	-	-	-	-	-	-	-	-	(33,322)	-	(33,322)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及經重列)	6,200	2,582,875	139,615	636,129	31,973	(264,100)	9,430	(273,025)	(3,333,685)	(464,588)	2,757,363	1,328,973	3,621,748

附註：

- (i)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公司法的條款，在中國成立的實體必須將其淨利潤的10%用於法定儲備，直到餘額達到其註冊資本的50%。
- (ii) 根據《百慕達公司法》，本公司的實收盈餘在若干情況下可向股東分派。
- (iii) 資本儲備是指因出售附屬公司予中國華融海外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華融海外」)(本集團的同系附屬公司)而產生的視同出資。
- (iv) 合併儲備是在與共同控制下的實體合併時採用合併會計法產生。
- (v) 非控股權益指華融投資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少數股東權益及永續資本證券持有者的權益；而非控股權益僅指華融投資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永續資本證券持有者的權益。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及經重列)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虧損	(327,275)	(468,881)
非現金調整總額	322,730	475,142
營運資金調整總額	43,138	144,414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38,593	150,675
已付稅項	(12,220)	(126,389)
已收利息	127,518	486,480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53,891	510,766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已收股息	1,516	360
其他長期資產減少	713	32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429)	(3,71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	1,263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所得款項	1,589,563	782,366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590,363	780,309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計息借貸	-	1,020,480
償還計息借貸	(799,235)	(5,022,849)
已付利息	(501,868)	(317,320)
應付／應收關聯方款項之變動淨額	(2,786)	(4,164)
償還租賃負債	(27,704)	(62,557)
發行永續資本證券之所得款項	-	1,550,300
向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分派	(78,524)	(33,322)
向非控股權益分派	(209,505)	-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619,622)	(2,869,43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及經重列)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淨額／(減少)	124,632	(1,578,357)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720,306	3,997,190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3,855)	(27,15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值之影響	(92)	-
於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840,991	2,391,68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列示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1,840,991	2,395,176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	(3,496)
列示於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840,991	2,391,680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華融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乃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二座16樓A室及17樓A室。本公司間接控股股東為透過Camellia Pacific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及Right Select International Limited於香港註冊成立的中國華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中國華融國際控股」)，而Camellia Pacific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及Right Select International Limited均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為中國華融國際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於中國成立及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國華融」)自二零一五年起成為最終控股公司。中國華融由中國政府透過財政部(「財政部」)間接控制。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日(開曼群島時間)，本公司成功將華融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華融投資」)私有化。華融投資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會(「董事會」)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八日批准刊發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變動

2.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已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資料和披露信息，並且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以香港千元(「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日(開曼群島時間)，本公司完成對華融投資的私有化。本公司就華融投資私有化配發及發行約51億股普通股。由於本公司及華融投資處於共同控制下，因此本集團管理層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5「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採用合併會計法。因此，比較金額已重列，猶如合併已於二零二零年初發生。

根據本公司的業務經營情況、可用的流動資金、可能的資金來源以及未來的經營計劃，本公司管理層認為，本公司有能力確保本集團在未來12個月內繼續經營，通過考慮上述情況來獲得足夠的營運資金並維持流動資金。因此，本公司認為採用持續經營的基礎來編製本公司的中期財務資料屬恰當。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2.2 本集團採納新訂準則、詮釋及修訂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符，惟本期財務資料首次應用的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後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寬免(提前採納)

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如下：

- (a) 當現有利率基準被可替代無風險利率(「無風險利率」)替代方案替代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解決先前影響財務報告之修訂未處理的問題。第二階段之修訂提供對於釐定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之基準之變動進行會計處理時無需調整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而更新實際利率的可行權宜方法，前提為該變動為利率基準改革之直接後果且釐定合約現金流量的新基準於經濟上等同於緊接變動前的先前基準。此外，該等修訂允許利率基準改革所規定對對沖指定及對沖文件進行更改，而不會中斷對沖關係。過渡期間可能產生的任何損益均通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正常規定進行處理，以衡量及確認對沖無效性。倘無風險利率被指定為風險組成部分時，該等修訂亦暫時減輕了實體必須滿足可單獨識別的要求。倘實體合理地預期無風險利率風險組成部分於未來24個月內將變得可單獨識別，則該減免允許實體於指定對沖後假定已滿足可單獨識別之規定。此外，該等修訂亦規定實體須披露額外資料，以使財務報表的使用者能夠了解利率基準改革對實體的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策略的影響。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若干以根據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利率及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利率(「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利率」)的港元及外幣計值的計息銀行借貸。由於期內該等借貸的利率並未被無風險利率取代，該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任何影響。倘該等借貸的利率於未來由無風險利率替代，本集團將於符合「經濟上等同」的標準時對該等借貸的修訂採用此實際權益法。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2.2 本集團採納新訂準則、詮釋及修訂(續)

- (b)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將承租人選擇不就因冠狀病毒疫情直接導致的租金寬免應用租賃修訂會計法的可行權宜方法的可行性延長了12個月。因此，可行權宜方法適用於其租賃款項的任何減少僅影響原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到期的付款的租金寬免，惟須滿足應用可行權益方法的其他條件。該修訂適用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且應追溯應用，並將初次應用該修訂的任何累積影響確認為對保留溢利於當前會計期間初之期初結餘之調整。該修訂允許提早採納。

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提早採納該修訂，並在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對出租人授予的所有租金寬免應用可行權宜方法，該等寬免僅影響作為冠狀病毒疫情直接後果且原定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到期的付款。零租金寬免產生的租賃款項減少已作為可變租賃款項入賬，方式為終止確認部分租賃負債並計入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損益。

3. 經營分類資料

經營分類乃按與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之內部報告一致之方式進行匯報。主要經營決策者為對實體之經營分類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人士或團體。本公司已釐定執行委員會成員為其主要經營決策者。

具體而言，本集團之可呈報及經營分類如下：

- (a) 證券分類，包括證券、期貨及期權合約之經紀及買賣以及提供孖展融資服務；
- (b) 企業融資分類，向機構客戶提供證券包銷及保薦、財務顧問及融資安排服務；
- (c) 資產管理及直接投資分類，包括提供資產管理服務以及股本、債券、基金、衍生工具及其他金融產品之直接投資；及
- (d) 金融服務及其他分部包括融資租賃服務、業務諮詢服務、融資服務及其他相關服務。

分類表現乃按可呈報分類業績進行評估，即與本集團除稅前(虧損)/溢利之計量方法一致，惟若干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若干融資費用及其他未分配開支(包括本集團策略規劃所產生若干員工成本、若干租金開支、若干折舊、若干法律及專業費用及若干其他開支)不計入有關計量。

3. 經營分類資料(續)

就計算分類負債及業績而言，計息借貸不會分配至分類，而相應的融資費用則分配至分類業績。

(a) 經營分類

下表為本集團各經營分類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入及業績：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證券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千港元	資產管理及 直接投資 千港元	金融服務及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類收入					
佣金及服務費收入	13,680	3,242	994	-	17,916
利息收入	13,289	-	220,406	36,011	269,706
投資收入	-	-	1,516	-	1,516
	26,969	3,242	222,916	36,011	289,13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之收益淨額	-	-	11,413	-	11,413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 虧損淨額	-	-	(6,558)	-	(6,558)
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淨額	-	-	25,653	8,136	33,789
	26,969	3,242	253,424	44,147	327,782
分類業績	(3,234)	(1,928)	(216,924)	(23,647)	(245,733)
其他未分配收入及收益或虧損、 開支，淨額					(81,542)
除稅前虧損					(327,275)
所得稅開支					(8,659)
期間虧損					(335,934)

3. 經營分類資料(續)

(a) 經營分類(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及經重列)

	證券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千港元	資產管理及 直接投資 千港元	金融服務及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類收入					
佣金及服務費收入	9,356	235	1,298	2,080	12,969
利息收入	101,054	-	286,711	36,137	423,902
投資收入	-	-	31,548	-	31,548
	110,410	235	319,557	38,217	468,41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之虧損淨額	-	-	(206,128)	2,220	(203,908)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 虧損淨額	-	-	(16,166)	-	(16,166)
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淨額	4,195	-	(56,466)	2,649	(49,622)
	114,605	235	40,797	43,086	198,723
分類業績	(16,629)	(1,520)	(410,669)	33,931	(394,887)
其他未分配收入及收益或虧損、開支、淨額					(73,994)
除稅前虧損					(468,881)
所得稅開支					(8,446)
期間虧損					(477,327)

3. 經營分類資料(續)

(a) 經營分類(續)

下表為本集團各經營分類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及負債。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		
證券	895,502	997,992
企業融資	37,151	37,186
資產管理及直接投資	8,709,915	10,369,303
金融服務及其他	1,208,284	1,186,147
分類資產總值	10,850,852	12,590,628
其他未分配資產	1,867,645	2,404,576
資產總值	12,718,497	14,995,204
負債		
證券	389,701	483,711
企業融資	1,451	–
資產管理及直接投資	1,341,626	1,753,944
金融服務及其他	109,623	107,188
分類負債總額	1,842,401	2,344,843
其他未分配負債	10,070,995	11,269,185
負債總額	11,913,396	13,614,028

3. 經營分類資料(續)

(a) 經營分類(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其他分類資料(未經審核)

	證券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千港元	資產管理及 直接投資 千港元	金融服務及 其他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融資費用	(349)	-	(232,497)	(3,318)	(12,122)	(248,286)
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之減值撥備 淨額	-	-	(170,119)	-	-	(170,119)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及其他墊款 減值撥備淨額	(5,567)	-	-	-	(92)	(5,659)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淨額	-	-	-	(47,857)	-	(47,857)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減值撥備淨額	-	-	(63,437)	-	-	(63,437)

3. 經營分類資料(續)

(a) 經營分類(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其他分類資料(未經審核及經重列)

	證券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千港元	資產管理及 直接投資 千港元	金融服務及 其他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融資費用	(6,408)	-	(388,379)	(5,596)	(11,009)	(411,392)
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之減值 撥備淨額	-	-	(41,234)	-	-	(41,234)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減值 撥備淨額	-	-	(8,665)	-	-	(8,665)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及其他墊款 減值撥備淨額	(64,718)	-	-	-	-	(64,718)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淨額	-	-	-	(8,177)	-	(8,177)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減值撥備淨額	-	-	(9,866)	-	-	(9,866)

3. 經營分類資料(續)

(b) 地理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位於香港及中國內地。

有關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資料按業務所在地呈列。

有關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之資料按資產之地理位置呈列。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及經重列)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	239,201	407,360	126,542	157,382
中國內地	49,937	61,059	6	13
	289,138	468,419	126,548	157,395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

(c)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客戶對本集團總收入貢獻超過10%。

4. 收入

本集團之收入分拆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及經重列) 千港元
客戶合約收入		
佣金及服務費收入(附註(i))：		
證券買賣及經紀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12,651	9,099
配售及包銷費收入	-	235
諮詢及財務顧問費收入	3,344	2,220
基金認購管理費收入	995	1,298
其他服務收入	926	117
	17,916	12,969
其他來源收入		
利息收入：		
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		
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之利息收入	113,862	114,645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之利息收入	36,011	36,137
孖展融資活動之利息收入	13,289	101,054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之利息收入	11,593	11,648
	174,755	263,484
利息收入－其他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34,240	65,887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60,711	94,531
	94,951	160,418
總利息收入	269,706	423,902
投資收入：		
股息收入	1,516	31,548
總收入	289,138	468,419

附註：

- (i) 佣金及服務費收入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範圍產生之唯一收入，而利息收入及投資收入則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範圍。

收入包括於某一時間點確認及隨時間確認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所產生的收入分別為16,92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9,451,000港元)及99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3,518,000港元)。

5. 融資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及經重列) 千港元
銀行借貸之利息	43,989	75,427
回購協議及其他活動之利息	14,485	26,787
同系附屬公司貸款之利息	14,723	14,254
一間直接控股公司貸款之利息	49,909	59,348
一間間接控股公司貸款之利息	122,212	230,701
租賃負債之利息	2,968	4,875
	248,286	411,392

6.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及經重列)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435	8,223
使用權資產折舊	25,646	36,01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866
核數師酬金—中期審閱	1,725	1,616
法律及專業費用	7,532	11,73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33,655	28,878
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減值撥備淨額	170,119	41,234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減值撥備淨額	-	8,665
非金融資產—無形資產減值撥備淨額	1,840	-
給予孖展融資客戶及其他墊款之墊款減值撥備淨額	5,659	64,718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淨額	47,857	8,177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減值撥備淨額	63,437	9,866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及經重列)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	6,541	8,471
中國內地	2,118	-
遞延稅項	-	(25)
	8,659	8,446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一七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經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登憲報。根據該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000,000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計算，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計算。不符合該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集團實體之溢利將繼續按16.5%之統一稅率計算。

本公司董事認為，實施利得稅兩級制時涉及的金額，對中期財務資料而言並不重大。兩個期間之香港利得稅均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計算。

於本期間，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二零年：16.5%)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之期內稅率為25%(二零二零年：25%)。

8. 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及經重列) 千港元
虧損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446,488)	(498,099)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股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及經重列)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709,586	6,200,237

由於本年度及先前年度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故該兩個期間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負債)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非上市基金投資(附註(i))	1,442,462	1,789,810
流動：		
－非上市基金投資(附註(i))	410,042	48,003
－上市股本投資	501,775	597,547
－上市固定收入證券	1,744,809	1,945,717
－非上市固定收入證券(附註(ii))	440,056	471,389
－上市股本證券之非上市認沽期權(按公允價值)(附註(iii))	643,680	653,020
	3,740,362	3,715,67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總額	5,182,824	5,505,48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負債		
流動：		
－非上市外匯遠期合約	51,225	53,28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負債總額	51,225	53,282

附註：

- (i) 本集團預期於未來十二個月不會轉讓該等非上市基金投資約1,442,46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789,810,000港元)予第三方，故將其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ii)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該等非上市固定收益證券的票面年利率介乎7%至8%(二零二零年：7%至8%)。本集團預期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將該等非上市固定收益證券轉讓予第三方，或該等債券及可換股債券於報告期末後十二個月內到期。可換股債券的公允價值由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的獨立專業估值師事務所釐定。
- (iii) 本集團購買上市證券及認沽期權，認沽期權讓本集團有權要求認沽期權發行人(一名獨立第三方)於指定期間按預定價格範圍購買香港及澳洲上市公司的股份。於認沽期權屆滿日，認沽期權發行人須購買而本集團須出售所有當時尚未售出的股份，價格根據認沽期權協議釐定。期權公允價值為643,68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653,020,000港元)，預期將於十二個月內結算，此金額乃由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的獨立專業估值師事務所估計得出。

10.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		
固定收入證券(按公允價值)	689,723	1,591,337
流動		
固定收入證券(按公允價值)	275,063	960,124
	964,786	2,551,461

於本期間，有關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之虧損約為18,25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虧損約60,148,000港元)。於本期間，本集團計入損益之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減值撥備淨額為63,43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9,866,000港元)。於本期間，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虧損約6,558,000港元(二零二零年：虧損約16,166,000港元)於出售後由其他全面收益重新分類至損益賬。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於「收入」確認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11.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之款項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國家	本集團持有之權益		主要業務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華融柏潤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40%	40%	投資控股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總額(包括於聯營公司之非上市投資成本、分佔聯營公司業績及匯兌差額)為零。

應享有自華融柏潤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所產生之溢利為零。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華融柏潤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之款項按年利率7厘計息，須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一日償還，並可延期兩年。於二零二零年作出悉數減值327,761,000港元後，應收一間聯營公司之款項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仍為零(二零二零年：零)。

12.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非即期	168,745
即期	788,894
總計	957,639

12.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續)

	應收最低 融資租賃 款項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最低 融資租賃 款項現值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1,276,986	1,198,655
一年以上但兩年內	182,884	175,371
兩年以上但三年內	25,360	24,753
減：未賺取的融資收入	1,485,230 (86,451)	1,398,779 -
減：減值虧損準備	1,398,779 (441,140)	1,398,779 (441,140)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賬面值	957,639	957,639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即期	463,933
即期	531,634
總計	995,567

12.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續)

	應收最低 融資租賃 款項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最低 融資租賃 款項現值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890,616	810,516
一年以上但兩年內	543,278	522,519
兩年以上但三年內	59,400	56,379
	1,493,294	1,389,414
減：未賺取的融資收入	(103,880)	-
	1,389,414	1,389,414
減：減值虧損撥備	(393,847)	(393,847)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賬面值	995,567	995,567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虧損變動：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334,520
年內確認減值虧損淨額	60,582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1,255)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393,847
期內確認減值虧損淨額	47,857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564)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441,140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全部由租賃資產(主要為機器、汽車及設備)作抵押。上述融資租賃的實際年利率介乎7.04%至9.44%(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04%至9.44%)。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已質押作借款抵押品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賬面總值為人民幣326,728,000元(相當於392,65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21,523,000元)(相當於382,020,000港元))。

13. 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	5,723,600	6,118,324
預期信用虧損準備撥備	(3,146,352)	(3,007,596)
	2,577,248	3,110,728
非流動	991,113	1,313,915
流動	1,586,135	1,796,813
	2,577,248	3,110,728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向獨立第三方提供之有抵押及／或有擔保及抵押品支持之貸款，合約年利率介乎6厘至13厘之間(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利率6厘至13厘)，合約到期日為應要求償還或自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起計最多兩年(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要求償還或最多兩年)。

風險管理部根據該等貸款之最新狀況、有關借款人之最新公佈或可得資料及所持相關抵押品，對該等貸款進行定期複核。除監察抵押品外，本集團透過定期審查借款人及／或擔保人之財務狀況，尋求對其貸款維持有效監控，以將信用風險減至最低。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約為2,552,427,000港元之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以香港及中國內地上市公司之股權、位於香港之住宅物業、位於中國內地之土地及物業、位於美國之土地及物業以及非上市股權作抵押，其由企業或個人提供之擔保支持(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81,717,000港元以香港及中國內地上市公司發行之股權、位於香港之住宅物業、位於中國內地之土地及物業、位於美國之土地及物業以及非上市股權作抵押，其由企業或個人提供之擔保支持)。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約為24,82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011,000港元)之無抵押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由獨立第三方擔保。

13. 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續)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由於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之62%(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7%)為應收本集團之五大其他借貸客戶之款項(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五大其他借貸客戶)，因此本集團有集中信用風險。

本集團管理層就該等信用減值應收貸款的預期信用虧損估計虧損撥備金額，方法為評估估計未來現金流的現值，並根據本集團過往的信用虧損經驗考慮個別貸款的預期未來信用虧損，且就債務人或借款人的特有因素作出調整，包括(i)債務人或借款人的重大財務困難；(ii)違反合約或債務人或借款人破產的概率；及(iii)財務重組的狀態及進度、整體經濟狀況及於報告日期的目前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涉及重大判斷)。此外，本集團釐定減值時亦審閱及評估向客戶收取的抵押品的公允價值，並在有需要時委聘第三方合資格估值師。信用風險及各貸款的預期現金流量評估涉及高度估算及不確定性。本公司董事認為，本期間的減值撥備充足。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12個月預期信用虧損、整個可使用年期預期信用虧損(無信用減值)及整個可使用年期預期信用虧損(信用減值)的平均虧損率分別為0.01%(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03%)、0.01%(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4%)以及59%(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的已撇銷未償還合約金額(仍在進行強制行動)為零。

更新貸款

香港經濟受到中美貿易關稅爭端的極大影響，且因近期冠狀病毒爆發而進一步惡化，儘管本集團極力要求償還貸款，但若干相關孖展客戶仍無法如期償還孖展貸款。孖展貸款收款計劃意外遭遇此等重大障礙，至今未能取得令人滿意的結果。

根據證券保證金融資活動指引(「證券保證金融資指引」)第3.10段及第6.4段，證券保證金融資(「證券保證金融資」)經紀人應評估個別證券抵押品之集中風險，方法為在假設壓力境況下，估計持作抵押品的證券在計算流動資本時根據財政資源規則估值為零對其超額流動資本的影響，而證券保證金融資經紀人應亦採取合理措施，避免過度承受未繳保證金追繳要求的風險。

為遵守證券保證金融資指引之規定，本公司之附屬公司A(「附屬公司A」)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六日知會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其已經制定若干替代措施。

13. 其他貸款及債務工具(續)

此後，該公司之附屬公司A已採取行動，通過與若干孖展客戶及其擔保人(如有)簽署協議，將債務及其他權利及權益轉讓予該公司之附屬公司B(「附屬公司B」)，從而將若干孖展貸款及相關抵押品重組為由抵押權益及擔保(如有)支持的若干貸款。附屬公司A已與若干孖展客戶簽署轉讓契約，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生效，附屬公司A因此將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轉讓予附屬公司B。附屬公司B亦在二零二零年與附屬公司A簽署附帶契約，作為上述債務及其他權利及權益轉讓的代價，附屬公司B將於三年內按交易價格向附屬公司A支付有關轉讓的總金額2,447,008,000港元。此筆結餘乃無抵押及免息。

14.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	1,081,913	913,636
減：減值撥備	(829,016)	(823,453)
	252,897	90,183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為計息貸款，由相關質押證券抵押。本集團按特定貸款抵押比率存置孖展借貸核准證券名單。倘超出借貸比率將觸發保證金追繳通知，客戶須就差額追加資金。

根據本公司董事之意見，鑒於證券孖展融資業務之循環性質，賬齡分析並無提供額外價值，故並不披露賬齡分析。

14. 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續)

本集團給予截至有關證券、期貨、期權交易之交收日之信用期，或締約各方相互協定之信用期。每名客戶均有最高信用限額。本集團致力對其未償還應收賬款維持嚴格監控，務求將信用風險減至最低。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透過質押客戶之證券為抵押品作抵押。孖展融資客戶之信用融資限額乃根據本集團所接納擔保證券之市值釐定。逾期結餘由管理層定期審查。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信用風險集中，給予證券孖展客戶之貸款總額的79%(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2%)為應收本集團五大證券孖展客戶之貸款款項。

釐定向孖展客戶授出之貸款信用減值撥備時，本集團管理層亦透過個別比較已質押作為抵押品的證券公允價值與向孖展客戶授出之貸款的未償還結餘以釐定差額，並考慮貸款的其後結算或可執行結算計劃及重組安排。本集團管理層就該等信用減值應收貸款的預期信用虧損估計虧損撥備金額，方法為評估估計未來現金流的現值，並根據本集團過往的信用虧損經驗考慮個別貸款的預期未來信用虧損，且就債務人或借款人的特有因素作出調整，包括(i)債務人或借款人的重大財務困難；(ii)違反合約或債務人或借款人破產的概率；及(iii)財務重組的狀態及進度、整體經濟狀況及於報告日期的目前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涉及重大判斷)。此外，本集團釐定減值時亦審閱及評估向客戶收取的抵押品的公允價值，並在有需要時委聘第三方合資格估值師。信用風險及各貸款的預期現金流量評估涉及高度估算及不確定性。本公司董事認為，本期間的減值撥備充足。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12個月預期信用虧損、整個可使用年期預期信用虧損(無信用減值)及整個可使用年期預期信用虧損(信用減值)的平均虧損率分別為0.07%(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13%)、零(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及94%(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4%)。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給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之已撇銷未償還合約金額(仍在進行強制行動)為零。

於二零二零年，附屬公司A已與若干孖展客戶簽署轉讓契據，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生效，詳情見附註13。

15. 應收賬款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來自下列各項之應收賬款：		
— 證券、期貨及期權買賣服務		
— 客戶	1,882	3,680
— 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	54,403	86,903
— 企業融資	83,003	83,241
— 資產管理	38,333	82,224
	177,621	256,048
減：預期信用虧損準備之撥備	(91,167)	(91,164)
	86,454	164,884

證券買賣業務產生之應收客戶、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之賬款須於結算日後應要求償還及根據商業利率按可變利率計息。證券買賣業務產生之應收賬款之結算期一般為交易日後兩天或與客戶、經紀及交易商協定的特定期限，而期貨及期權買賣業務產生之應收賬款之結算期為交易日後一天。

企業融資及資產管理業務產生之應收賬款之結算期一般為協定之期限，通常按季度基準結算。

本集團應收賬款(扣除減值撥備)按交易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30日	48,106	90,429
31-90日	15	74,455
91-365日	38,333	-
超過365日	-	-
	86,454	164,884

15. 應收賬款(續)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之變動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期／年初	91,164	82,410
減值虧損淨額	3	12,149
期／年內撇銷數額	-	(3,395)
於期／年末	91,167	91,164

就應收客戶賬款而言，管理層確保可動用現金結餘及屬於應收客戶賬款的上市股本證券(本集團作為託管人持有)足夠支付應付本集團款項。就餘下逾期的應收賬款而言，管理層對其還款時間表維持有效控制及評估債務人最新狀況。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賬款121,33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5,465,000港元)產生自企業融資及資產管理業務(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範圍)。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計提相應撥備90,89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891,000港元)。

餘下應收賬款減值撥備指個別已減值應收證券客戶賬款之撥備約27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3,000港元)。

16. 受限制銀行結餘

本集團於持牌銀行開設獨立信託賬戶，以存放其於進行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發牌業務之正常業務過程中產生之客戶款項。本集團將該等客戶款項分類作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流動資產項下之受限制銀行結餘，並根據其就任何客戶款項任何損失或挪用而應負之責任確認應付予此等客戶之相應款項。本集團不得以客戶款項履行其本身責任。

1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827,050	1,637,413
定期存款	26,941	95,893
	1,853,991	1,733,306
減：		
就短期銀行貸款抵押的定期存款	(13,000)	(13,00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840,991	1,720,306

存於銀行之現金根據銀行每日存款利率賺取浮動利息。根據本集團對現金需求之急切性，短期定期存款之存款期介乎一日至三個月不等，以分別按相關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乃存於近期無違責記錄且信譽良好之銀行。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已就銀行借款抵押13,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3,000,000港元)定期存款。

18. 應付賬款

本集團之應付賬款按還款到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至一個月	385,838	616,572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應付賬款包括應付金融機構賬款約零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9,904,000港元)，維持作投資買賣用途。結餘是計息的。

餘下應付賬款為無抵押及須於有關買賣之交收日期或按客戶要求償還。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約為383,552,000港元之應付賬款(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6,615,000港元)按銀行儲蓄存款利率計息。

19. 其他負債、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流動：		
其他應付賬款	114,016	67,894
應付利息(附註(i))	170,814	424,396
應計費用	17,059	19,327
預收墊款	47,110	197,217
	348,999	708,834
非流動：		
其他應付賬款	5,383	18,204
	354,382	727,038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不計息。

附註：

- (i) 應付利息包括來自一間間接控股公司總金額605,115,000美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5,115,000美元)按年利率介乎4.3厘至7.98厘(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厘至7.98厘)計息的貸款應付利息29,98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158,000港元)，以及有關銀行借款的應付利息15,41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861,000港元)。此外，應付利息20,35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309,106,000港元)與來自一間直接控股公司之貸款有關以及105,35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94,148,000港元)與來自同系附屬公司之無抵押貸款有關。

20. 計息借貸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		
有抵押銀行借貸	-	31,150
來自一間間接控股公司之無抵押貸款	4,227,081	4,691,214
來自一間直接控股公司之無抵押貸款	1,674,478	2,022,962
	5,901,559	6,745,326
流動：		
有抵押銀行借貸	144,048	216,151
無抵押銀行借貸	2,399,001	3,111,457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之無抵押貸款	600,144	593,365
來自一間直接控股公司之無抵押貸款	351,405	-
來自一間間接控股公司之無抵押貸款	470,907	-
	3,965,505	3,920,973
計息借貸總額	9,867,064	10,666,299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上述借款賬面值須根據貸款協議所載列之計劃償還日期償還：		
按要求或一年內	3,965,505	3,920,973
多於一年但不超過兩年之期間	-	852,275
多於兩年但不超過五年之期間	3,972,200	3,966,473
多於五年之期間	1,929,359	1,926,578
	9,867,064	10,666,299

20. 計息借貸(續)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以下列貨幣計值：		
港元	2,529,000	2,629,000
美元	6,723,871	7,326,632
人民幣	614,193	710,667
	9,867,064	10,666,299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借款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利率(「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利率」)加年利率2厘至2.60厘以及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利率(「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利率」)加年利率2.50厘(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利率加年利率1.60厘至2.60厘、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利率加年利率1.60厘至2.50厘)之浮息計息。

此外，本集團從其間接控股公司取得貸款(「公司貸款」)約605,115,000美元(相當於約4,697,988,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5,115,000美元(相當於約4,691,214,000港元))供本集團營運之用。公司貸款按固定年利率介乎4.3厘至7.98厘(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利率4.3厘至7.98厘)計息，並須於自報告期末起計十一個月至八年(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年後及九年內)償還。

此外，本集團從其直接控股公司取得貸款約260,940,000美元(相當於約2,025,88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0,940,000美元(相當於約2,022,962,000港元))供本集團業務營運之用。貸款按固定年利率介乎3.87厘至5.81厘(二零二零年：年利率3.87厘至5.81厘)計息，並須於自報告期末起計十一個月至八年(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兩年後及九年內)償還。

此外，本集團從其同系附屬公司取得以人民幣計值之貸款約人民幣499,400,000元(相當於約600,14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99,400,000元(相當於約593,365,000港元))供本集團業務營運之用。貸款按固定年利率介乎4.75厘(二零二零年：年利率4.75%厘)計息，並須於一年內(二零二零年：一年內)償還。

由於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計息借貸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20. 計息借貸(續)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未能遵守若干借貸協議中規定的若干財務條件，而該等借款的相關金額為624,000,000港元。在中期財務資料日期之後，本集團未能遵守若干借貸協議中規定的若干非財務條件，該等借款的相關金額為2,329,000,000港元。截至本中期財務資料刊發日期，本集團已獲得豁免或正與相關銀行積極對話。該等銀行仍然向本集團提供正常的銀行信貸，尚未要求提前償還借款。

21. 股本

	股份數目 百萬股	股本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普通股	1,000,000	1,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3,588	3,588
發行股份(附註a)	5,122	5,122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8,710	8,710

本期間前所有已發行股份與當時現有普通股於各方面均享有同等地位。

附註(a)：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與上述附註21所呈列的股本之間的差異，是由於適用合併會計而對收購華融投資而向控股方發行的代價股份進行調整所致。

22. 回購協議

當本集團出售證券時同時訂立於指定較後日期及價格購回證券的協議時，即產生回購協議。該等證券不會於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終止確認，而是保留於適當的金融資產分類。由於本集團保留證券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本集團收取的金額確認為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回購協議下的責任為991,65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52,605,000港元)。

下表載列於期末／年末計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且受回購協議所規限的金額。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580,835	737,13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1,045,779	1,077,083
	1,626,614	1,814,220

23. 分類為股本工具之永續資本證券

	本金 千港元	分派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之結餘(經審核)	1,186,854	20,576	1,207,430
期內發行的永續資本證券	1,550,300	–	1,550,300
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應佔溢利	–	111,403	111,403
有關永續資本證券之分派	–	(113,261)	(113,261)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經審核)	2,737,154	18,718	2,755,872
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應佔溢利	–	78,541	78,541
有關永續資本證券之分派	–	(78,524)	(78,524)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未經審核)	2,737,154	18,735	2,755,889

於二零二零年，本公司向中國華融國際控股(本公司的間接控股公司)發行本金額為20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1,550,300,000港元)的永續資本證券。永續資本證券分類為股本工具，該工具並無期限，且可由本公司酌情遞延支付分派。當本公司選擇分派，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之分派須按認購協議所載之分派率進行。

24. 有關連人士交易

除中期財務資料其他部分所披露之交易及餘額外，本期間內，本集團與有關連人士之交易如下：

(a)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包括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2,629	2,366

24. 有關連人士交易(續)

(b)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與有關連人士之重大交易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向一間間接控股公司支付之利息開支(附註(i))	122,212	230,701
來自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包銷收入(附註(ii))	-	235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之利息收入(附註(iii))	11,593	11,648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之利息開支(附註(iv))	14,723	14,254
來自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其他收入(附註(v))	-	10,354
應付一間直接控股公司之利息開支(附註(vi))	49,909	59,348

附註：

- (i) 本期間，一間間接控股公司中國華融國際控股提供總額約605,115,000美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605,115,000美元)，相等於約4,697,988,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等於約4,691,214,000港元)之公司貸款。貸款按年利率介乎4.3厘至7.98厘(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利率介乎4.3厘至7.98厘)計息，並須於自報告期末起計十一個月至八年(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兩年至九年)內償還。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貸款累計產生利息開支約122,21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230,701,000港元)。
- (ii)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自其同系附屬公司就發行中期票據賺取包銷收入零(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235,000港元)。
- (iii)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從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賺取利息收入11,59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11,648,000港元)。
- (iv) 期內，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提供合共600,14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554,388,000港元)公司貸款供本集團業務營運之用。因此，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產生已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融資成本14,72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14,254,000港元)。
- (v) 本期間，來自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中國華融海外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其他收入零(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10,354,000港元)，與物業租金有關。
- (vi) 期內，一間直接控股公司佳擇國際有限公司提供合共金額為2,025,88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2,526,465,000港元)的公司貸款供本集團業務營運之用。因此，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產生支付予一間間接集團公司的融資成本49,90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59,348,000港元)。

本集團由中國華融間接控制，而中國華融由中國政府透過財政部(「財政部」)間接控制。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財政部為中國華融之大股東。於本期間，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亦與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擁有之若干實體進行交易，包括但不限於收取貸款融資。本集團認為該等交易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毋須獨立披露。

25.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計量

下表說明本集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使用以下各項之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千港元
	活躍 市場報價 (第一層) 千港元	重大 可觀察參數 (第二層) 千港元	重大 不可觀察參數 (第三層)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	-	471,184	218,539	689,72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 非上市基金投資	-	39,153	1,403,309	1,442,462
	-	510,337	1,621,848	2,132,185
流動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	-	275,063	-	275,06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 非上市基金投資	-	410,042	-	410,042
— 上市股本投資	501,775	-	-	501,775
— 上市固定收入證券	-	1,744,809	-	1,744,809
— 非上市固定收入證券	-	-	440,056	440,056
— 按公允價值計量之上市股本 證券之非上市認沽期權	-	-	643,680	643,680
	501,775	2,429,914	1,083,736	4,015,425
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總額	501,775	2,940,251	2,705,584	6,147,610
負債				
流動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非上市外匯遠期合約	-	51,225	-	51,225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總額	-	51,225	-	51,225

25.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計量(續)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使用以下各項之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千港元
	活躍 市場報價 (第一層) 千港元	重大 可觀察參數 (第二層) 千港元	重大 不可觀察參數 (第三層)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	1,339,271	252,066	1,591,33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 非上市基金投資	-	420,339	1,369,471	1,789,810
	-	1,759,610	1,621,537	3,381,147
流動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	960,124	-	960,12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 非上市基金投資	-	48,003	-	48,003
– 上市股本投資	597,547	-	-	597,547
– 上市固定收入證券	-	1,945,717	-	1,945,717
– 非上市固定收入證券	-	-	471,389	471,389
– 按公允價值計量之上市股本 證券之非上市認沽期權	-	-	653,020	653,020
	597,547	2,953,844	1,124,409	4,675,800
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總額	597,547	4,713,454	2,745,946	8,056,947
負債				
流動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負債				
– 非上市外匯遠期合約	-	53,282	-	53,282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總額	-	53,282	-	53,282

2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

本集團金融資產／(負債)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部分金融資產／(負債)於各報告期完結時按公允價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負債)之公允價值(特別是所使用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及根據公允價值計量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以劃分公允價值層級水平(第一至三層)之資料。

- 第一層公允價值計量按可識別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所報價格(未經調整)得出；
- 第二層公允價值計量按資產或負債可直接(即作為價格)或間接(即按價格衍生)觀察之輸入數據(第一層計入之報價除外)得出；及
- 第三層公允價值計量按估值技術，包括並非以可觀察之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得出。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之公允價值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公允價值 (經審核) 千港元	公允價值 層級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主要輸入數據之 合理變動 +/-	因重大輸入數據之合理變動 而導致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增加/(減少)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 之金融資產	上市股本投資： -501,775港元	上市股本投資： -597,547港元	第一層	附註(a)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 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認沽期權： -567,648港元	非上市認沽期權： -580,448港元	第三層	附註(i)	預期波幅：32.34%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28.23%)	1,000個基點(波幅介乎 29.10%至35.57%)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25.41%至 31.05%)	波幅增加/減少：181港元/ (114)港元(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港元/(1,000)港元)
(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 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認沽期權： -76,032港元	非上市認沽期權： -72,572港元	第三層	附註(i)	預期波幅：52.24%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72.24%)	1,000個基點(波幅介乎 47.02%至57.47%)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65.01%至 79.46%)	波幅增加/減少：1,196 港元/(417)港元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08,000港元/ (773,000)港元)
(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 之金融資產	上市固定收入證券： -1,744,809港元	上市固定收入證券： -1,945,717港元	第二層	附註(b)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 金融資產	非上市基金投資 -449,195港元	非上市基金投資 -468,342港元	第二層	附註(g)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本集團金融資產/(負債)之公允價值(續)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之公允價值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公允價值 (經審核) 千港元	公允價值 層級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主要輸入數據之 合理變動 +/-	因重大輸入數據之合理變動 而導致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增加/(減少)
(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 金融資產	非上市基金投資 -368,513港元	非上市基金投資 -377,071港元	第三層	附註(d)	資產淨值	1,000個基點	資產淨值增加/減少 36,851,000港元/ (36,851,000)港元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707,000港元/ (37,707,000)港元)
(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 金融資產	非上市基金投資 -164,833港元	非上市基金投資 -170,393港元	第三層	附註(h)	資產淨值	1,000個基點	資產淨值增加/減少16,483,000 港元/(16,483,000)港元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039,000港元/ (17,039,000)港元)
(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 金融資產	非上市基金投資 -869,963港元	非上市基金投資 -822,007港元	第三層	附註(f)	資產淨值	1,000個基點	資產淨值增加/減少86,996,000 港元/(86,996,000)港元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2,201,000元/ (82,201,000)港元)
(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 金融資產	非上市債券、可換股 債券：-440,056港元	非上市債券、可換股 債券：-471,389港元	第三層	附註(f)及(i)	流動性利差：7.88%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7.88%)	1,000個基點	流動性利差減少/增加： 125,000港元/(124,000)港元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3,000港元/ (279,000)港元)
					不適用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資產淨值)		不適用(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淨值增加/減少 38,941,000港元/ (38,941,000)港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 融資產							
(10)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上市固定收入證券 -746,247港元	上市固定收入證券 -2,299,395港元	第二層	附註(b)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固定收入證券 -218,539港元	非上市固定收入證券 -252,066港元	第三層	附註(c)	貼現率：20.26%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14.97%)	1,000個基點(貼現率介乎 18.23%至22.28%)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介乎13.47%至 16.47%)	貼現率增加/減少： 3,353,000港元/ (4,405,000)港元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9,000港元/ (2,414,000)港元)

2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本集團金融資產/(負債)之公允價值(續)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之公允價值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公允價值 (經審核) 千港元	公允價值 層級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主要輸入數據之 合理變動 +/-	因重大輸入數據之合理變動 而導致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增加/(減少)
金融負債							
1) 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 損益賬計量之金融資產之 金融負債	非上市外匯遠期合約： 51,225港元	非上市外匯遠期合約： 53,282港元	第二層	附註(b)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附註：

- 活躍市場之報價。
- 公允價值乃參考經紀/財務機構提供之報價釐定。
- 公允價值乃經考慮固定收入證券信用息差而釐定。
- 公允價值乃經考慮基金相關投資信用風險後參考投資基金之資產淨值而釐定。
- 基於(i)相關投資(即公開買賣股本投資)之公允價值及(ii)合併報表投資基金之條款分佔資產淨值。
- 公允價值乃經考慮基金相關投資信用風險後參考非上市股本投資之資產淨值而釐定。
- 源自投資基金資產淨值之投資基金買賣價乃參考相關投資組合於活躍市場上之觀察可得報價後釐定。
- 公允價值乃經參考非上市股本及視為外部交易對方所提供投資轉售價之合夥投資之資產淨值而釐定。董事認為所呈報之資產淨值指該等投資之公允價值。
- 公允價值乃按期權行使價格的期權定價模型、期權相關資產的現時股價、預期波幅、尚餘年期、無風險利率、股息收益率及折現率而釐定。

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攤銷成本於綜合財務報表記錄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2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本集團金融資產／(負債)之公允價值(續)

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攤銷成本於中期財務資料記錄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本中期及過往期間，不同層級之間並無公允價值計量轉移。

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第三層公允價值計量之對賬如下：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於期初	2,741,636	2,213,960
轉撥自第二層	-	-
期內購入	4,052	13,854
期內出售	(4,112)	-
損益賬或其他全面收益收益總額	(35,992)	17,062
於期末	2,705,584	2,244,87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負債：		
於期初	-	-
期內虧損淨額	-	-
期內結清	-	-
於期末	-	-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計入損益表或其他全面收益之期內收益或虧損總額當中為虧損35,99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收益17,062,000港元)分別與各報告期末的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有關。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計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之收益／(虧損)淨額」內，而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計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淨額」內。

27.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28. 股息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向本公司股東派付任何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宣派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

29. 合併會計法的應用及儲備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日(開曼群島時間)，本公司完成對華融投資的私有化。本公司就華融投資私有化配發及發行5,100,000,000股普通股。由於本公司及華融投資處於共同控制下，因此本集團管理層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5「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採用合併會計法。因此，比較金額已重列。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併後 千港元
	合併前 千港元	共同控制權益 千港元	調整額 千港元	
股本	8,710	18,160	(18,160)	8,710
合併儲備	–	(87,838)	87,838	–
股份溢價	2,940,297	558,060	(278,108)	3,220,249
保留溢利及其他儲備	(4,165,865)	(795,720)	(1,097,456)	(6,059,041)
	(1,216,858)	(307,338)	(1,305,886)	(2,830,082)
分類為股本工具之永續資本證券	2,755,872	1,455,386	(1,455,386)	2,755,872
非控股權益	–	–	1,455,386	1,455,386
	1,539,014	1,148,048	(1,305,886)	1,381,176

30. 比較金額

就收購一間共同控制下實體而言，誠如附註29所述，本集團已就共同控制項下的業務合併採用合併會計法。財務報表中的比較金額已重列。

31. 基金承諾契據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附屬公司X」)擔任於二零一六年設立之基金(「基金」)之普通合夥人。第三方A(作為唯一有限合夥人)向基金投資950百萬港元。第三方B及本公司之另一間附屬公司(「附屬公司Y」)均擔任基金管理人。第三方A及B為彼此之關聯方。根據有限合夥協議之條款，倘投資回報大於或等於每年6%，第三方A有權從基金資產獲得每年6%的回報。第三方B有權每年收取各有限合夥人資本承擔之0.5%之管理費。倘投資回報率超過每年6%，則附屬公司B將收取超出部分作為績效費。附屬公司B亦有權每年收取各有限合夥人資本承擔之1%之管理費。基金之業務實質為第三方A向第三方C借貸。

附屬公司Y於二零一六年簽訂基金承諾契據。本公司亦向第三方A發出安慰函。附屬公司Y向基金承諾，將盡一切可能促使基金履行其義務。附屬公司Y亦向基金承諾擔任流動資金提供者。根據法律評估，認為該安慰函及承諾契據不構成本公司、附屬公司X及Y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擔保義務。

32. 報告期間完結後事項

於本期間完結之後，本集團有以下期後事項：

- (1) 本公司與一家銀行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訂立補充融資函件以重續總額至多100,000,000美元(或其港元等額)的融資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隨後進一步重續至二零二一年十月三十一日。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查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六日之公告。

32. 報告期間完結後事項(續)

- (2)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底，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華融晟遠(北京)投資有限公司(「華融晟遠」)在天津金融資產交易所有限責任公司(「天津交易所」)網站發佈公告，內容有關展開正式程序以出售債權資產(包括主債權和擔保權利)(「債權資產」)。主債權由青島嘉耀華置業有限公司欠負華融晟遠。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華融晟遠收到天津交易所的通知，經天津交易所資格審核，轉讓事項徵得符合受讓條件的意向受讓方1名，即中巍集團(青島)有限公司(「中巍青島」)。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交易時段後)，華融晟遠與中巍青島訂立債權轉讓協議以根據天津交易所的規則轉讓債權的所有權益，最終對價為人民幣6.8億元(「轉讓事項」)。交易通函已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五日刊發予公眾。於二零二零年底收到人民幣20,000,000元的保證金。在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期間，華融晟遠又收到中巍青島支付的人民幣50,000,000元轉讓價款。華融晟遠一直與中巍青島保持密切聯繫，積極推動中巍青島支付剩餘轉讓價款。自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至本報告日期，華融晟遠已進一步收到中巍青島支付的人民幣2.1億元轉讓價款。根據上述情況，鑒於在本報告發佈之日交易尚未完成，本期間無法確認全部減值回撥。
- (3)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八日，最終控股公司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國華融」)宣佈，中國華融分別與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中保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中國人壽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遠洋資本控股有限公司簽署了投資框架協議(「框架協議」)。

受限於相關監管機構的批准和同意且不影響中國華融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上市地位，上述公司擬通過認購中國華融新發行股份的方式對中國華融進行戰略投資。框架協議不屬於具有約束力的正式股份認購文件。潛在戰略投資倘獲實施將有效補充中國華融資本。

補充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規定須記入及已計入本公司所存置登記冊，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根據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九日所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自二零一一年九月九日起生效，且除非以其他方式取消或作出修訂，否則將於該日起計十年內一直有效。該計劃旨在讓本集團向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授出購股權作鼓勵或獎勵，並回饋彼等為本集團所作之貢獻。

在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根據該計劃向每名合資格參與者授出之購股權可獲股份之最大數目，以本公司於行使日期之已發行股份1%為限。如欲進一步授出任何超過上述限額之購股權，則必須獲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

董事應有權（但非必須）根據該計劃條文於該計劃生效之任何時間向任何屬於下列類別之參與者（「**合資格參與者**」）提供認購要約：

- (a) 任何本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附屬公司**」）或股本權益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持有之實體（「**被投資實體**」）之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包括任何執行董事但不包括任何非執行董事）；
- (b) 任何本公司、附屬公司或被投資實體之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 (c) 任何本集團成員公司或被投資實體之貨品或服務供應商；
- (d) 任何本集團或被投資實體之客戶；

- (e) 任何向本集團或被投資實體提供研究、發展或其他技術支援之人士或實體；
- (f) 任何本集團成員公司或被投資實體之股東或任何由本集團成員公司或被投資實體所發行證券之持有人；
- (g) 任何其他由本公司董事不時釐定為對本集團發展及增長作出貢獻或可能透過合營企業及業務伙伴作出貢獻之參與者組別或類別；及
- (h) 任何由一名或以上合資格參與者全資擁有之公司。

向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之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須事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此外，倘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任何時間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之任何聯繫人授出之任何購股權，超逾本公司已發行股份0.1%或總值(按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價格計算)超過5,000,000港元，則必須事先獲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

授出購股權之要約可於授出日期起計21日內接納，而於接納時承授人須支付合共1港元之象徵代價。已授出購股權之行使期由董事釐定，於一段歸屬期後開始，並於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不遲於十年內到期。

購股權之認購價由董事釐定，但不得低於(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購股權當日(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之收市價；及(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平均收市價兩者之較高者。

於本期間，概無購股權根據該計劃授出、尚未行使、已行使、已註銷或已失效。於本報告日期，根據該計劃可供發行之購股權數目為327,810,791，佔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3.76%。該計劃主要條款之概要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一日之通函附錄一。

該計劃將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八日屆滿。

主要股東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據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下列人士或法團(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本公司所存置登記冊之權益及／或淡倉：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概約百分比
中國華融(附註1)	受控制公司權益	4,441,556,104 (L)	51.00%
中國華融(附註2至3)	受控制公司權益(保證權益)	2,144,097,429 (L)	24.62%
中國華融國際控股(附註1及3)	受控制公司權益	4,441,556,104 (L)	51.00%
	受控制公司權益(保證權益)	135,000,000 (L)	1.55%
佳擇(附註1)	實益擁有人	2,611,438,440 (L)	29.98%
Camellia Pacific(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830,117,664 (L)	21.01%
Shinning Rhythm Limited(附註2)	保證權益	2,009,097,429 (L)	23.07%
中國華融海外投資控股有限公司(附註2)	受控制公司權益(保證權益)	2,009,097,429 (L)	23.07%
華融華僑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附註2)	受控制公司權益(保證權益)	2,009,097,429 (L)	23.07%
華融致遠(附註2)	受控制公司權益	2,009,097,429 (L)	23.07%
雄連企業有限公司(附註4)	實益擁有人	129,000,000 (L)	1.48%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概約百分比
中國天元國際金融有限公司(附註4)	實益擁有人	646,220,529 (L)	7.42%
	受控制公司權益	129,000,000 (L)	1.48%
中國天元金融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附註4)	受控制公司權益	775,220,529 (L)	8.90%
寧夏天元錳業集團有限公司(附註5)	受控制公司權益	996,517,500 (L)	11.44%
天元錳業有限公司(附註5)	受控制公司權益	996,517,500 (L)	11.44%
中國天元錳業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附註5)	受控制公司權益	996,517,500 (L)	11.44%
中國天元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天元資產管理」)(附註5)	實益擁有人	996,517,500 (L)	11.44%
賈天將先生(附註4及5)	受控制公司權益	1,771,738,029 (L)	20.34%
東菊鳳女士(附註4及5)	配偶權益	1,771,738,029 (L)	20.34%

(L) 好倉

附註：

- (1) 1,830,117,664股股份及2,611,438,440股股份分別由Camellia Pacific及佳擇實益擁有。Camellia Pacific及佳擇由中國華融國際控股全資擁有。中國華融國際控股分別由中國華融擁有84.84%權益及華融致遠擁有15.16%權益。華融致遠由中國華融全資擁有。中國華融分別由中國政府財政部實益擁有57.02%權益及被視為透過受控制公司由中國政府財政部擁有4.39%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華融及中國華融國際控股各自被視為或當作於Camellia Pacific及佳擇實益擁有之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雄連企業有限公司持有的129,000,000股股份、中國天元國際金融有限公司持有的646,220,529股股份及中國天元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996,517,500股股份抵押予Shinning Rhythm Limited，而天沛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的237,359,400股股份抵押予Tian Yuan Investment Holding Co., Limited，而Tian Yuan Investment Holding Co., Limited已轉授相關抵押權益予Shinning Rhythm Limited。Shinning Rhythm Limited為中國華融海外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而中國華融海外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則為華融華僑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華融華僑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由華融致遠擁有91%的權益。華融致遠為中國華融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華融海外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華融華僑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華融致遠及中國華融各自被視為於Shinning Rhythm Limited持有的2,009,097,429股相關股份的保證權益中擁有權益。
- (3) Fresh Idea Ventures Limited持有135,000,000股相關股份的直接保證權益，為Linewear Assets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Linewear Assets Limited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而本公司則由Camellia Pacific及佳擇共同擁有51%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華融國際控股及中國華融各自被視為於Fresh Idea Ventures Limited持有的135,000,000股相關股份的保證權益中擁有權益。
- (4) 中國天元金融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被視為或當作於(i)中國天元國際金融有限公司持有82%權益之雄連企業有限公司所持有129,000,000股股份；及(ii)中國天元國際金融有限公司所持有646,220,529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中國天元國際金融有限公司為中國天元金融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而中國天元金融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由賈天將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天元國際金融有限公司、中國天元金融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賈天將先生及其配偶東菊鳳女士各自被視為於雄連企業有限公司及中國天元國際金融有限公司實益擁有的775,220,529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996,517,500股股份由中國天元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持有，而中國天元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為中國天元錳業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中國天元錳業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為天元錳業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而天元錳業有限公司為寧夏天元錳業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寧夏天元錳業集團有限公司由賈天將先生擁有99.96%的權益。因此，中國天元錳業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天元錳業有限公司、寧夏天元錳業集團有限公司、賈天將先生及其配偶東菊鳳女士各自被視為於中國天元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實益擁有的996,517,5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入本公司須存置登記冊或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本期間完結後事項

於本期間後，本集團有以下期後事項：

- (1) 本公司與一家銀行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訂立補充融資函件以重續總額至多100,000,000美元(或其港元等額)的融資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隨後，重續該融資至二零二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六日之公告。
- (2)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底，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華融晟遠(北京)投資有限公司(「**華融晟遠**」)向中巍集團(青島)有限公司(「**中巍青島**」)以掛牌轉讓方式出售債權資產(包括主債權及擔保權利)(「**債權資產**」)，其中主債權為青島嘉耀華置業有限公司欠付華融晟遠的兩筆已屆滿債權之本金、利息、罰息和違約金，最終轉讓對價為人民幣6.8億元(「**轉讓事項**」)。轉讓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五日之通函。於二零二零年底收到人民幣20,000,000元的保證金。在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期間，華融晟遠又收到中巍青島支付的人民幣50,000,000元轉讓價款。華融晟遠一直與中巍青島保持密切聯繫，積極推動中巍青島支付剩餘轉讓價款。自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至本報告日期，華融晟遠已進一步收到中巍青島支付的人民幣2.1億元轉讓價款。根據上述情況，鑒於在本報告發佈之日交易尚未完成，本期間無法確認全部減值回撥。
- (3) 本公司獲悉，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八日，中國華融董事會公佈，中國華融分別與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中保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中國人壽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遠洋資本控股有限公司簽署了投資框架協議(「**框架協議**」)。據此，受限於相關監管機構的批准和同意且不影響中國華融在聯交所的上市地位，該等潛在投資者擬通過認購中國華融新發行股份的方式對中國華融進行戰略投資。框架協議不屬於具有約束力的正式股份認購文件。潛在戰略投資倘獲實施將有效補充中國華融資本。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本期間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內所有適用之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其於本期間內已全面遵守上述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董事及董事資料變更

本期間內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止，本公司董事變動如下：

- (1) 徐曉武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四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條，本期間內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止，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資料變動如下：

- (1) 徐曉武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九日辭任華融投資董事。
- (2) 王琦女士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九日辭任華融投資董事。
- (3) 獨立非執行董事關浣非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一日獲委任為上海証大房地產有限公司(聯交所：755)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二日辭任企展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1808)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
- (4) 獨立非執行董事洪嘉禧先生自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辭任西藏水資源有限公司(聯交所：111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六日獲委任為香港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172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8條及第13.21條持續作出之披露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附有與本公司控股股東特定履約責任(其構成根據上市規則第13.18條及第13.21條之披露責任)有關之契諾之現有銀行授信詳情如下：

協議日期	協議性質	總金額	融資限期	特定履約責任
二零一九年 二月二十一日	與一間銀行之非承諾 性循環貸款融資	100,000,000美元	延期至二零二一年十月三十一日	附註1
二零二一年 三月二十五日	與一間銀行之循環貸 款融資	300,000,000港元	融資須按銀行要求償還	附註2
二零二零年 五月二十一日	與一間銀行之非承諾 性循環貸款融資	100,000,000美元	就每筆循環墊款可選擇1、2、3或 (視乎能否取得)6個月或本公司與 銀行協定的任何其他期間的利息 期。融資須於銀行全權酌情決定 及不時通知的日期悉數償還。	附註3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十七日	與一間銀行之定期貸 款融資	800,000,000港元	最後到期日已延至二零二一年十二 月十八日。	附註4
二零二一年 一月二十日	與一間銀行之循環貸 款融資	200,000,000港元	融資並無固定期限及須按銀行要求 償還。	附註5
二零二零年 五月二十日	與一間銀行之循環貸 款融資	130,000,000港元	信用期自協議日期起計18個月。	附註6
二零二一年 一月十五日	與一間銀行之循環貸 款融資	10,000,000美元	信用期為一年。	附註7

附註：

1. 中國華融已承諾，只要融資仍未償還，其將維持作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之地位。此外，根據融資函件所示，於融資期限內，本公司至少51%權益須直接或間接由中國華融實益擁有及控制。
2. 中國華融已承諾，只要融資仍未償還，其將繼續控制華融國際證券。
3. 根據融資協議的條款，本公司須確保其繼續為中國華融的附屬公司，並確保中國華融國際控股維持作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之地位。此外，中國華融已承諾，只要融資仍未償還，其將繼續控制本公司。
4. 融資以(其中包括)中國華融繼續為直接或間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1%或以上之實益擁有人為條件。此外，在融資尚未償還之情況下，中國華融應當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十八日或之前以銀行滿意之形式簽立新安慰函。
5. 中國華融已承諾(其中包括)，只要融資仍未償還，其將繼續為華融投資的主要股東。
6. 根據融資函件，只要融資仍未償還，中國華融國際控股應當直接或間接持有華融投資不少於50%的股權。
7. 根據融資函件的條款，(i)中國華融應直接或間接持有不少於50%的華融投資的股權；(ii)中國華融應保持在聯交所的上市地位；(iii)財政部應持有不少於50%中國華融的股權；及(iv)中國華融應保持其在穆迪或標普或惠譽中的任何兩個評級不低於BBB或近似評級。

上述銀行融資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一日、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一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七日、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五日、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之公告以及華融投資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日之公告。

審閱中期財務資料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其中包括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實務準則。

本集團之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執行之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

釋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國華融國際控股」	指	中國華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中國」或「中國內地」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華融」	指	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已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799)，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本公司」	指	華融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993)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GDP」	指	國內生產總值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會計準則」	指	香港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華融投資」	指	華融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於完成華融投資私有化後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上一期間」	指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修改或以其他方式補充)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財政部」	指	財政部
「本期間」	指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即本中期報告的財務報告期間
「華融投資私有化」	指	本集團通過開曼群島公司法第86條規定的安排計劃，對華融投資進行私有化，並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日(開曼群島時間)生效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及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	指	百分比